

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与 THE CHILDREN' S PLACE INTERNATIONAL, LLC
签署许可与开发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合作协议对公司本年度业绩无重大影响。
- 2、本合作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遇到市场、经济环境变化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，导致协议履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。
- 3、公司本次签署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森马服饰”、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3月19日与THE CHILDREN' S PLACE INTERNATIONAL, LLC，（以下简称“THE CHILDREN' S PLACE”）在上海签署《THE CHILDREN' S PLACE 许可与开发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协议”）。公司将直接及通过零售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，包括香港、澳门和台湾（以下简称“指定区域”）开发和经营THE CHILDREN' S PLACE 业务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合作方情况介绍

1、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THE CHILDREN' S PLACE INTERNATIONAL, LLC

首席执行官：Jane Elfers

成立时间：1969 年

主营业务：生产销售“The Children' s Place”、“Place”、“Baby Place”品牌服装、鞋类及配件

注册地址：Delaware, The United States 美国戴拉威尔州

2、THE CHILDREN' S PLACE 是北美第一大全年龄段专业童装零售商，在美国等 22 个国家运营 1200 家直营和特许的分销点，年收入超过 120 亿人民币（19 亿美元）。其在品牌运营、设计研发、供应链管理、销售管理等方面具有世界领先水平。

3、最近一个会计年度 THE CHILDREN' S PLACE 未与公司发生类似业务。

二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双方达成长期战略合作协议。协议期限分三个阶段：第一个阶段 5 年、第二阶段 5 年、第三阶段 10 年。

2、协议期内，THE CHILDREN' S PLACE 授权公司在指定区域内使用其商标、其他知识产权和专有技术，公司将从 THE CHILDREN' S PLACE 采购产品，同时为满足中国市场需求，公司将进行自主设计开发，生产和销售。

3、在指定区域内，公司将通过直营、零售商及电子商务全渠道方式开展业务。

4、协议约定，公司按照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向 THE CHILDREN' S PLACE 支付许可费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THE CHILDREN' S PLACE 下属“The Children' s Place”品牌和公司下属“巴拉巴拉”品牌分别是北美地区和中国最大的全年龄段专业童装品牌。本次公司与 THE CHILDREN' S PLACE 开展合作，将通过双方在产品、设计、供应链、渠道、零售等方面开展深度协同与合作，进一步拓宽公司儿童业务，巩固和加强公司在中国童装行业的领先地位。

2、本次合作将促进公司多品牌战略的实施与发展，推动公司儿童产业集群的建设、丰富儿童产业品牌，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的品牌价值与影响力。

3、该协议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
4、公司本次签署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1、本合作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遇到市场、经济环境变化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，导致协议履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THE CHILDREN' S PLACE 许可与开发协议》。

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